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弘達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HongDa Financial Hold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2)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概要**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獲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弘達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週年大會**」）。週年大會主席於會上要求以投票方式就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之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公司於同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內）所載之所有決議案（「**決議案**」）進行表決。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專有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於週年大會上提呈之各項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附註1)		票數 (附註2)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與本公司董事會及核數師之報告書。	2,391,126,549 (100.00%)	0 (0.00%)
2(i).	(a) 重選江騰飛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2,391,126,549 (100.00%)	0 (0.00%)
	(b) 重選陳驍航女士為執行董事。	2,391,126,549 (100.00%)	0 (0.00%)
	(c) 重選龔卿禮先生為執行董事。	2,391,126,549 (100.00%)	0 (0.00%)
	(d) 重選黃耀傑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390,436,549 (99.97%)	690,000 (0.03%)
	(e) 重選趙憲明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390,436,549 (99.97%)	690,000 (0.03%)
2(ii).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2,391,126,549 (100.00%)	0 (0.00%)
3.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391,126,549 (100.00%)	0 (0.00%)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未發行股份，惟其總數不得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 20%。	2,369,076,549 (99.08%)	22,050,000 (0.92%)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股份，惟數目最多為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 10%。	2,391,126,549 (100.00%)	0 (0.00%)
6.	將本公司所購回之股份之數目加入至根據上文第 4 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	2,369,076,549 (99.08%)	22,050,000 (0.92%)

附註：

1. 各項決議案全文載於該通函內。
2. 票數及投票股份百分比乃根據親身或由受委代表於週年大會上投票之股東所持之股份總數計算。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

- (1) 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6,634,170,454 股，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提呈之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之股份總數；
- (2) 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週年大會惟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
- (3)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週年大會上就所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及
- (4) 概無股東於該通函中表明有意於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由於週年大會上提呈之各項決議案獲超過 50%票數贊成，故各項決議案已以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方式獲正式通過。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於週年大會上點票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弘達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鄧淑芬

香港，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鄧淑芬女士（主席）、陳驍航女士（行政總裁）、劉江媛女士及龔卿禮先生；非執行董事江騰飛先生（副主席）；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方俊先生、黃耀傑先生及趙憲明先生。